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YUHU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 裕華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28)

#### 關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的第二份補充公告

茲提述裕華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日期為2019年3月29日的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年度業績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4月11日的補充公告(「補充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內所用的詞彙與年度業績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年度業績公告第30頁所披露「能源貿易業務」出現無心之失。本公司謹此澄清，「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我們從燃料油產品業務產生收益約人民幣37.26百萬元及人民幣44.90百萬元」應為「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我們從燃料油產品業務產生毛利約人民幣37.26百萬元及人民幣44.90百萬元」。

董事會確認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年度業績公告及補充公告所載的其他資料，年度業績公告及補充公告之內容維持正確且不變。

承董事會命  
裕華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財火

香港，2019年4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林財火先生(主席)及王恩光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王守磊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洋先生、徐長銀先生及林柏森先生。